



在纽约市大专院校管理 COVID-19 病例：高等教育机构须知

大专院校可帮助防止 COVID-19 在学生和教职员当中的传播。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CDC) 对大专院校提出的建议载于[高等教育机构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IHE\) 指南](#)。

所有年龄在 12 周岁及以上的人均有资格接种 COVID-19 疫苗。疫苗是我们用于抵御 COVID-19 的最佳保护措施。大专院校在鼓励学生和教职员积极接种疫苗并扩大疫苗覆盖方面起着重要作用。如需有关 COVID-19 的信息、指南和资源，请浏览 [nyc.gov/covidvaccine](#)。要查找疫苗接种点，请浏览 [vaccinefinder.nyc.gov](#) 或致电 877-829-4692。包括所有市政府营运站点在内的许多站点都不再需要预约。

如需有关 COVID-19 的信息、指南和资源，请浏览 [nyc.gov/health/coronavirus](#)。

我们提醒所有行政人员、雇员、学生和访客继续遵守以下主要 COVID-19 预防措施：

- **如果您生病了或最近接触过 COVID-19，请待在家中：** 仅在进行 COVID-19 检测、接受关键医疗护理或办理其他关键事务时外出。
- **保持身体距离：** 如果您尚未接种疫苗，请与其他人保持 6 英尺的距离。
- **保持手部清洁：** 经常用肥皂和水清洗双手。如果没有肥皂和水，请使用含酒精的洗手液
- **佩戴一副密切贴合面部的口罩：** 佩戴一副口罩可保护您周围的人员，以防万一您在不知情时遭到感染。口罩还有助于保护您免遭感染。如需获取更多资料，请参见[口罩：基础知识](#)。

常见问答集

我的学院或大学是否需要对 学生或雇员进行入学前或常规 COVID-19 检测？

纽约州 (NYS) 不要求对学生或雇员进行入学前（进入前）或常规检测。如需有关 COVID-19 检测的信息，请参见[COVID-19 检测：常见问题解答](#)。如需获取查找纽约市 (NYC) 检测站的帮助，请浏览 [nyc.gov/covidtest](#)。许多站点可免费为您检测。

Key to NYC 是否适用于大专院校？

是的，[Key to NYC](#) 规定适用于高等教育机构内的体育馆和健身中心，以及学院和大学内的餐饮设施。有关公平实施 Key to NYC 的资源载于网上。请阅读“[Guidance for Businesses on Equitable Implementation of Key to NYC](#)”（有关公平实施 Key to NYC 的企业指南）及“[Guidance for Customers and Employees on Equitable Implementation of Key to NYC](#)”（有关公平实施 Key to NYC 的客户及雇员指南）。有关 Key to NYC 的其他信息，请浏览“[Frequently Asked Questions - Key to NYC: Requiring COVID-19 Vaccination for Indoor Entertainment, Recreation, Dining and Fitness Settings](#)”（常见问题解答—Key to NYC：进入室内娱乐、休闲、餐饮及健身场所须接种 COVID-19 疫苗）。

我如何得知自己的学院或大学里有确诊 COVID-19 病例？

若有学生或教职员工确诊 COVID-19，将首先通知实施检测计划的大专院校。我们鼓励您社区内的人员向校方报告 COVID-19 检测的结果。NYC 健康与心理卫生局（NYC 卫生局）将在发现群体病例后联系大专院校。

获悉我的学院或大学里有学生或雇员感染 COVID-19 后，我该怎么做？

若您的学院或大学内有人患上 COVID-19（诊断检测阳性），请遵循以下指示：

- 确认有关人员接受了病毒的诊断检测（如 PCR 分子检测或抗原检测），而不是抗体检测（请参见[COVID-19 检测：常见问答集](#)获取更多信息）。
 - 确保他们理解如何安全的居家隔离，并知晓何时可以返回工作岗位（请参见[患了 COVID-19 应如何应对](#)和[COVID-19：理解检疫与隔离](#)）。按照[下文](#)所述帮助住校学生隔离。若 COVID-19 检测呈阳性，则不论有关人士是否有症状，甚至完全接种了疫苗，也需要隔离。若符合要求，我们还建议您提供如何获取资源和带薪休假的信息，（请参见[附录：资源](#)）。
- 确定该人士在[感染期](#)内是否曾到过学校或在校工作，从而可能导致他人接触 COVID-19。
- 若他们在感染期内到过学校，则确定在其感染期内与 COVID-19 患者有[密切接触](#)的每一个人。
- 要求所有密切接触者不要到校（除非他们符合检疫例外情况，如[下文](#)所述），并告知他们必须自最后一次接触病毒当日算起，待在家里并与[他人隔离](#)（包括家庭成员）长达 10 日。隔离检疫期结束后的 4 日内，他们还应继续监测自己是否发烧或呈现其他 COVID-19 的症状。若开始有症状，他们应当自我隔离，联系其健康照护提供者，并接受 COVID-19 的评估。如需有关隔离检疫的其他信息，包括如何安全地与他人隔离，请参见[COVID-19：理解检疫与隔离](#)。
- 提交有关病例和密切接触者的信息，以便他们填写[COVID-19 设施接触报告表](#)后参加 NYC Test & Trace Corps 计划。若您无法取得表格，请发送电子邮件到facilities@health.nyc.gov 或致电 866-692-3641 联系卫生局设施管理团队。
- 请致电 866-692-3641 将新发 COVID-19 病例上报给 NYC 卫生局。如果 NYC 卫生局决定需要进行额外跟踪，则将与您取得联系并提供说明。
- 请参见[附录：识别密切接触者并向 NYC Test & Trace Corps 提交信息以获取更多信息](#)。

什么是密切接触者？

密切接触者是指在 COVID-19 患者感染期间 24 小时内与之在 6 英尺范围内至少有 10 分钟接触的人士，且无论是否佩戴口罩或存在有机玻璃或其他屏障。在大多数情况下，所有与 COVID-19 患者同住的人都是密切接触者。若您的大学或学院设立了自己的检测或接触追踪计划，则您仍必须协助 NYC 卫生局以及 NYC Test & Trace Corps 的追踪工作。

另外，在某些情况下，其他人员也可能被视作密切接触者，这包括：

- 无法持续监控或维持社交距离时（如在校车上及运动和娱乐活动期间）

- 当人们参加需要释放更多空气的活动时，例如在封闭的空间内剧烈运动、唱歌、演奏管乐器或铜管乐器。

COVID-19 患者的感染期是什么？

感染期是指 COVID-19 患者可能将病毒传染给他人的时期（他们具有传染性的时期）。

- 感染期的**起始日期**是从该人员首次呈现症状的两天前算起，或如果他们从未有过症状，则从接受 COVID-19 检测日期的两天前算起。
- 感染期的**结束日期**是从该人员首次呈现症状的 10 天后，或如果他们从未有过症状，则从接受 COVID-19 检测日期的 10 天后算起。

检测日期是指接受检测的当天，而不是提供者或患者收到检测结果的当天。

隔离与检疫有什么区别？

正在隔离或检疫者应留在家中不得外出，除非是为了必要的就医（包括 [COVID-19 检测](#)）或只能通过这种方式满足基本需要（如购买食品）。否则他们不应离开家中，包括上学或参加学校活动。

若 COVID-19 检测呈阳性，则不论有关人士是否有症状，甚至完全接种了疫苗，也必须隔离。若与患有 COVID-19 且并未完全接种 COVID-19 疫苗的人有密切接触，则有关人士必须检疫。他们必须从最后一次接触之日起的 10 天内与**他人隔离**。隔离检疫期结束后的 4 日内，他们还应继续监测自己是否发烧或呈现其他 COVID-19 的症状。若开始有症状，他们应当自我隔离，遵守联系健康照护提供者的学校规定，并接受 COVID-19 的评估。完全接种 COVID-19 疫苗 或在过去 3 个月内患有经实验室确认的 COVID-19 且已经康复的人不必检疫。

参见下文获取有关隔离和检疫时长的信息。如需获取更多信息，请参见 [COVID-19: 理解检疫与隔离](#)。

隔离检疫是否有例外情况？

以下人员只要没有 COVID-19 的症状，则无需检疫：

- 已经全剂量接种了 COVID-19 疫苗的人员。全剂量接种疫苗是指接种了第二剂疫苗（例如辉瑞-生物科技或莫德纳疫苗）两周后，或在接种了单剂疫苗（例如强生/杨森疫苗）两周后。完成接种世界卫生组织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 授权的 COVID-19 系列疫苗的人士也被包括在内。
- 在过去 3 个月内已经通过实验室确诊患有 COVID-19 但已痊愈的人员。三个月从该人首次出现 COVID-19 症状的日期起计算，或者如果他们没有症状，则从其首次阳性检测结果的日期开始计算。

我的学院或大学如何为学生及雇员提供隔离或检疫？

对于必须隔离或检疫的居住于公共学生宿舍的学生，应给他们提供单人间，送饭和收垃圾。如有必要，学校可将确诊阳性病例安排一起居住（共用房间和浴室），但未确认发病

的有症状学生应单独隔离。处于检疫期间的学生**不能**与其他人一同检疫，不过可以共用浴室（须适当清洁并消毒）。若可在家安全隔离或检疫，学生可以回家。

为其学生或雇员提供隔离和检疫设施的大专院校应尽可能提供食品、药物、医疗和心理健康服务等帮助，并提供让他们继续参加学术课堂、作业和远程活动的技术与其他资源。这将帮助被隔离或检疫的人待在家中并减少在校传播 COVID-19 的风险。

我的学院或大学能否使用 NYC Take Care 酒店计划来为学生和雇员提供隔离和检疫？

大专院校应为从州外返回的学生提供检疫安排。有关面向需要检疫或隔离人士的免费酒店房间援助，请浏览 nychealthandhospitals.org/test-and-trace/take-care 或致电 212-268-4319。

若雇员或学生患有 COVID-19，则其何时能够返校？

任何确诊患有 COVID-19 的人员必须居家（隔离），直至符合以下所有条件：

- 自其症状出现后，至少已经过了 10 天
- 在过去 24 小时内没有服用退烧药的情况下没有发烧
- 其整体病情已有所改善

如果该人员从来没有过症状，则该人员应自接受检测之日起在家待 10 天。

若雇员或学生有过 COVID-19 的症状，则其何时能够返校？

出现 COVID-19 症状（包括过去 10 天内开始出现 100 华氏度或以上的发烧、咳嗽、味觉或嗅觉丧失、呼吸短促）者不可上学或上班，除非：

- 他们的分子诊断检测结果为 COVID-19 阴性，**而且**在过去的 24 小时内未服用退烧药的情况下也没有发烧
 - 阴性诊断检测必须是分子检测（例如 PCR 检测）。抗原诊断性检测或抗体检测均不可用于此用途。人们应当在接受检测前询问其提供者，确保他们获取的是正确的检测类型。当某人在有症状、且在隔离期结束前尝试返校或返回工作岗位时，您应当核实他们的阴性检测结果源于分子诊断检测 (PCR)。
- **或**从他们的症状开始到现在至少有 10 天了，**而且**在过去 24 小时内未服用退烧药的情况下也没有发烧，**并且**他们的整体病情也有改善

对于在接受了一种 COVID-19 疫苗后三天内开始出现症状的人员：

- 如果某人**仅有的**症状包括疲劳、头痛、寒颤、或肌肉或关节疼痛，若这些症状在两日内消退，则该人员可重返工作。如果症状在这个时间段之后持续，则按照疑似 COVID-19 感染进行管理（让他们暂时不要到校或上班）。
- 如果症状包括咳嗽、呼吸急促、流鼻涕、喉咙痛、丧失味觉或嗅觉、发烧、恶心、呕吐或腹泻，则按照疑似 COVID-19 感染进行管理（让他们暂时不要到校或上班）。

如果您对本节指南中尚未提及的具体情况存有疑问，请致电 NYC 卫生局 866-692-3641，工作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 9 点至下午 5 点，咨询一名流行病学专家。

我的学校内有一名人员被确认为 COVID-19 患者的密切接触者。如果他们的 COVID-19 检测结果呈阴性，是否可以在检疫期结束前返校或返回工作？

不可以。该人员必须居家隔离 10 天。在 10 天的检疫期结束后，特别是在检疫期结束后的前四天，人们应继续监测症状，并严格遵守 COVID-19 的预防措施，如戴上口罩、保持身体距离和健康的手部卫生习惯，因为一个人在接触到病毒后的 14 天内仍然有可能患上 COVID-19。

如果某人有 COVID-19 的症状，但还没有进行检测（或尚不知道检测结果），是否需要识别该人员的密切接触者并告知其进行隔离？

是否对密切接触者检疫需要经实验室确认与之密切接触的人士是否患有 COVID-19（阳性 COVID-19 诊断检测结果）。若基于症状或与确诊病例的关连而高度怀疑有 COVID-19，则可以在等待实验室结果期间先对密切接触者进行检疫。由于需要根据个案的具体情况进行评估，因此请致电 NYC 卫生局 866-692-3641 咨询流行病学专家。咨询服务从周一到周五上午 9 点至下午 5 点开放。

被隔离人员的接触者也需要进行隔离吗？

被检疫人员的接触者不需要待在家里，除非其 COVID-19 检测结果呈阳性。（发生症状的密切接触者应就医并接受 COVID-19 检测。）

如果有人已经接种了 COVID-19 疫苗，若他们被确定为接触者，还需要进行隔离吗？

不需要。已完全接种疫苗的人员在接触病毒后不需要隔离。然而，如果他们出现 COVID-19 的症状，他们则必须待在家里（隔离），并应接受检测。

个人在旅行后是否需要检疫和暂时不到校或不上班？

纽约州规定，国内外旅行后不需要检疫。但是建议人们遵循 CDC 的旅行指南，其中载有关于未接种疫苗者在旅行后检疫的建议。

在等待检测结果期间，接受过 COVID-19 检测的学生或雇员能否上学或上班？

如果该雇员在过去 10 天内有 COVID-19 的症状，他们则必须待在家里，等待检测结果。只有在满足上述标准的情况下，他们才能返校或返回岗位。

如果学生或雇员没有出现 COVID-19 的症状，且最近没有接触过 COVID-19 患者，他们可以在等待检测结果时继续上学或上班。

我能否与我的其他雇员分享有关 COVID-19 患者的信息？

不可以。您不应该透露 COVID-19 患者的身份（除了向协助调查的 NYC 卫生局工作人员透露以外），也不应分享可以识别该人员的信息，包括他们的班级、工作地点或他们可能出现的症状的任何信息。该信息为保密健康信息。保持保密性将有助于鼓励其他人在患上 COVID-19 时进行披露。

在 COVID-19 患者使用的区域，我是否需要做任何特殊的清洁或消毒？

关闭 COVID-19 确诊人员于感染期间在工作场所内使用的区域。请参见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的指南[对您的设施进行清洁和消毒](#)：

如果我的学校内有人做了抗体检测应当如何处理

抗体检测的阳性或阴性结果不应该被用来对某人是否可以上班或上学做出任何决定。COVID-19 的抗体检测不能用于检测某人目前是否患病或被感染，或某人是否对该病毒具有免疫力。

附录：识别密切接触者并向 NYC Test & Trace Corps 提交信息

检查清单：

- 确认该病例在其感染期内是曾到过现场。
- 确定在该病例的感染期内，与其有过密切接触的人员（请参见如下示例）。
- 通知必须进行检疫的密切接触者。
- 向 NYC 卫生局提交密切接触者的信息。

示例：

某学生于 4 月 20 日到校。他在 4 月 21 日首次出现症状。这意味着他的感染期开始于 4 月 19 日（症状开始前两天），感染期结束于 5 月 1 日（症状开始 10 天后）。

4 月 19 日	4 月 20 日	4 月 21 日	4 月 22 日	4 月 23 日	4 月 24 日	4 月 25 日	4 月 26 日	4 月 27 日	4 月 28 日	4 月 29 日	4 月 30 日	5 月 1 日
感染期开始	学生到校	学生首次出现症状										感染期结束

该学生报告说，4 月 20 日有两名学生来到他们的房间，讨论一个项目计划，时间为 15 分钟。他们都戴着口罩，但相距只有三英尺。

您现在应该完成检查清单中的最后两个项目。

- 在不透露患有 COVID-19 的人士或其他已确定的接触者身份的情况下，通知这些密切接触者他们已经接触过病毒。
 - 属于检疫例外类别之一的密切接触者（根据[上文常见问答集](#)的描述，包括全剂量接种了疫苗的人员或在过去三个月内患过 COVID-19 的人员）不需要检疫，可以来上学。
- 告知不属于例外类别的密切接触者，他们需要在最后一次与 COVID-19 患者进行接触的日期后检疫 10 天。请参见以下[范文](#)，了解您在与密切接触者进行沟通时应提供的信息。
- 使用[COVID-19 设施接触报告表](#)
 - COVID-19 设施接触报告表向 [NYC Test and Trace Corps](#) 提交密切接触者名单。患有 COVID-19 学生的联系名单应包括学生的姓名、电话号码，以及与有关人员最后一次接触的日期。出生日期和地址可能有所帮助，但没有必要包括在内。
 - 请附上所有密切接触者，包括完全接种或在过去 90 天内得过 COVID-19 且已康复的人。
 - 若您在使用 COVID-19 设施接触报告表提交接触者名单时遇到困难，请通过 facilities@health.nyc.gov 或致电 866-692-3641 联系卫生局设施管理团队。

范文：

以下是您可用于通知密切接触者其可能接触 COVID-19 确诊病例的示例用语：

“我们现通知，您可能在[插入日期]接触过 COVID-19 的患者。根据 NYC 卫生局的规定，您应从您可能已经接触病毒的日期开始进行为期 10 天的隔离。隔离包括您需要待在家里，与其他家人分隔开来，除非您需要寻求医疗护理。

您还应该在您可能接触病毒的日期之后的 14 天内监测自己是否有 COVID-19 的症状，包括每天至少测量一次体温，如果出现任何症状，请进行检测。常见的 COVID-19 症状包括发烧、咳嗽、呼吸困难，以及丧失味觉或嗅觉。如需查看其他症状的清单，请浏览 nyc.gov/health/coronavirus 并查看“Symptoms and Care”（症状与护理）网页。即使您没有症状，您也可能想接受检测。如需寻找一家 COVID-19 检测站点，请访问 nyc.gov/covidtest。许多站点可免费为您检测。

如果您需要一家酒店，以便您能与家里的其他人分隔开来，并在隔离期间得到支持，请访问 nychealthandhospitals.org/test-and-trace/take-care/。您亦可拨打 212-268-4319，取得关于如何获得资源的帮助，包括检疫或隔离期间的免费酒店住宿、食物资源，以及为自己或照顾需要隔离或检疫的孩子获得带薪病假。

资源

我们建议您通过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与学生分享以下资源：

- [2019 冠状病毒病 \(COVID-19\): 纽约民众须知](#)
- [COVID-19 检测: 常见问答集](#)
- [COVID-19: 理解检疫与隔离](#)
- [患了 COVID-19 应如何应对](#)
- [纽约市 COVID-19 资源指南](#)

如需针对 COVID-19 获取更多信息，请访问：nyc.gov/health/coronavirus。如果您有任何疑问，请致电 **311**。”

纽约市卫生局或顺应形势发展而调整建议。

8.30.21